

全国城市工业品贸易中心联合会

全国城市工业品贸易中心联合会关于 《清香型白酒无辅料小锅精酿生产工艺》团体标准 立项通知

各有关单位：

根据《全国城市工业品贸易中心联合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有关规定，由汾阳市杏花村镇杏汾酒业有限公司牵头申报的《清香型白酒无辅料小锅精酿生产工艺》团体标准，经我会评审，该标准符合立项条件，现批准立项。

请起草单位按照全国城市工业品贸易中心联合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有关要求，严格把控标准质量关，切实提高标准制定的质量和水平，增加标准的适用性和实效性，按期完成标准编制的相关工作。

联系人：刘老师

联系电话：010-86225630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45号院3号楼

邮 编：100000

电子邮箱：biaozhun@ceun.org

全国城市工业品贸易中心联合会



2022年09月19日